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编号:临2024-007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6,500万元至-58,500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98,965万元至-80,965万元,归属于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为32,485万元,其他权益持有者系公司发行永续融资产品持有者。
- 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0,800万元至-62,8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3,285万元至-95,285万元。
- 一、本期业绩预告期间(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二)业绩预告情况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6,500万元至-58,500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98,965万元至-90,985,归属于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净利润为32,485万元,其他权益持有者系公司发行永续融资产品持有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
- 2.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70,800万元至-62,8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3,285万元至-95,285万元。
- (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219.4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8,675.04万元。

(二) 每股收益:-0.17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2023年度,公司经营情况稳定,整体平稳可控。本期业绩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如下:(一)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限价房产品销售收入,毛利率明显减少。(二)公司部分房地产项目面临土地增值税清算政策执行口径的变化,公司预提土地增值税金额同比增加。(三)受房地产市场环境影响,公司部分房地产项目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根据项目所在区域的市场环境、产品结构等情况,在谨慎性原则下,根据会计准则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预计报告期内计提金额同比增加。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TOD轨道物业开发,始终以客户为中心,坚守品质责任,持续为用户提供迭代升级的产品与服务。同时,公司将紧跟行业政策变化,立足自身战略定位,保持稳健经营。

四、风险提示本次业绩预告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初步沟通。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ST广商 公告编号:2024-018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ST广商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上函【2024】009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1月30日,你公司发布年度业绩预告。鉴于公司2023年财务数据对公司及投资者具有较大影响,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等相关规定,现请你公司进一步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一、业绩预告显示,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6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收入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1.39亿元,其中尚待核实的相关收入金额约为0.20亿元,主要涉及自营黄金及家电业务。根据三季报,公司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57亿元。请公司:(1)详细说明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规律,前期定期报告披露是否真实、准确;(2)说明公司自营及联营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仓储、联营、联客、销售等业务开展模式、说明相关业务客户类型、货品采购时点及支付时点、收入确认时点等情况,商品品类组成及相关购销价格情况、收入、成本、毛利率及占比情况,分业务披露前十大客户及供应商,并说明业务开展年限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并结合毛利率等情况说明公司开展自营业务是否具有商业实质;(3)就尚待核实的相关收入、营业收入扣除(6)结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相关规定,说明营业收入扣除相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扣除项目、金额、相关业务开展情况及扣除原因等,并说明是否存在其他应当扣除尚未扣除的情况。二、业绩预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预计为1.29亿元。2023年12月28日,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法院裁定终结重整程序。2024年1月13日公司公告,称自有房产产分被两次接管管理人审查查封。请公司:(1)补充说明涉及新增房产查封的相关业务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背景、债权人、金额、期限、担保措施等,说明相关查封的具体原因;(2)说明相关债务在重整中的具体偿债安排,明确是否已在重整计划中以清偿,相关债权债务关系是否仍然存在,对相关查封公司应采取的清偿措施及进展;(3)结合合同(2)和本次债权人继续审查查封资产的情况,说明目前对相关债务及清偿措施的安排,是否符合《企

业会计准则》等规定,并说明如相关债务未能清偿完毕,是否可能导致公司净资产为负值,并充分提示有关风险。

三、业绩预告显示,预计净利润为-280万元,扣非净利润为-0.34亿元,主要经营资金不足、主要资产被强制执行等影响。公开信息显示,2006年以来公司已经连续18年亏损,请公司:(1)量化说明本期净利润持续亏损的具体原因;(2)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经营资产被人民法院裁定抵债,请公司结合生产经营、流动性及偿债能力等财务情况,说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有关风险。

四、年审会计师出具的《2023年度退市风险警示有关事项消除预计情况的专项说明》显示,根据已经实施的审计程序和获得的审计证据暂时无法就退市风险警示有关事项是否消除发表明确意见。(1)请年审会计师进一步说明,导致无法明确发表意见涉及的具体审计事项,目前相关审计进展及后续审计安排情况;(2)请年审会计师,在重大分歧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与上市公司说明在重大分歧,并充分提示有关风险。

五、请年审会计师对前述问题发表明确意见。年审会计师应当严格遵守审计准则等有关规定要求,保持职业审慎怀疑,充分关注可能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的事项,制定必要、可行、有针对性的审计计划及程序,详细记录相关事项,严格履行质量控制复核制度,发表恰当的审计结论,并对公司收入扣除情况做专项说明。

六、公司应当依法依规对可能影响2023年营业收入、期末净资产的事项进行会计处理,依照《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附件第七号《财务类退市指标:营业收入扣除》以及第十三号《退市风险公司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依规推进2023年年报编制和披露工作,按期对外披露年报,并确实在年报信息披露完整、准确、完整,充分提示有关风险。

请你公司收到本通知后立即对披露,并于5个交易日内回复本函。你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年审会计师等应当勤勉尽责,认真落实本函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权益。”

公司高度重视问询函回复工作,将积极组织有关部门按照问询函的要求认真落实相关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35 证券简称:迪生力 公告编号:2024-002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
-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生力”或“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7亿元到-1.57亿元,出现亏损。
- 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37亿元到-1.57亿元。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二)业绩预告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7亿元到-1.57亿元,出现亏损。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37亿元到-1.57亿元。
-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43.9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96.66万元。
- (二)每股收益:-0.09元。
-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一)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轮毂及轮胎大部分出口销往海外市场,本年度因国际经济通货膨胀严重,市场萎缩,全球大环境不理想,公司立即采取应急措施,规避风险,同时调整产品库存压力,进行大力促销让利,到目前为止,产品库存较去年同期降低30%,减少了相关费用,保持公司市场份额,稳定了营业收入,因此对本年度经营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二) 费用方面因原材料三旧改造,于本报告第四季度搬迁至新厂区,搬迁期间公司设备停产,主营业务收入减少,毛利率下降,管理费用上升,影响本期利润。

(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姆锂电池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导致生产成本偏高,同时报告期内市场竞争激烈,产品价格下降,导致本期营业利润损失较大。

(四) 本报告期在无明显业务增长的前提下,公司全面按照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规划,报告期内几大项目全面推进及落实,迪生力轮胎智造项目完成投产,迪生力绿色食品项目第一期基本完成,广东威姆锂电池生产全线投产,几个项目同期投入资金较大,造成财务费用增加较大,导致利润下降。

公司2024年度将根据全球经济环境和市场动态分析评估,采取审慎的经营指导思想,加强对公司经营风险和成本的管控,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制定运营成本和费用具体方案,特别是对威姆新材料的采购计划、生产计划、销售计划捆绑的手段,以销售计划和价格进行精准采购,精准合理生产材料库存,避免市场行情波动造成损失,同时,加大汽车配件生产基地的产能,加快绿色食品的市场推广,增加食品公司的营业收入,加大广东威姆新材料的产能,提高市场竞争力,经公司研究,在规范市场波动风险的前提下,全面提高经营收入,全面采取产供销每一个环节的成本核算,争取扭亏为盈,为公司综合发展打下夯实的基础。

四、风险提示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4-015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预计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价格:83.75元/股
- 转股的起止日期:自2023年9月27日至2029年3月20日
-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4年1月17日至2024年1月30日已有1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即71.19元/股),存在触发《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触发条件,公司将于转股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能会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转股价格向上调整

(一) 经中国证监会资产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批复》(证监许可[2023]156号)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6,46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60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的费用合计(即71.19元/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8,177,132.08元。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9月27日至2029年3月20日。

(二)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文同意,公司64,6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3年4月14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华特转债”,债券代码“118033”。

(三) 根据公司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华特转债”自2023年9月2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84.22元/股。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26,00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以及实施完毕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7月6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3.8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147,48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自2023年8月2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3.7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特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6)。

因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9,300股的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鉴于归属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经计算,“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转股价格仍为83.75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完成后不调整“华特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公告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 转股价格向上修正条款

1. 修正上限与修正幅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在转股价格修正条件触发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下一交易日前召开披露修正公告,若未连续5个交易日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本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华特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向上调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中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网站的其他信息披露渠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限售转股期间(如需)等相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股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 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触发情况

●自2024年1月17日至2024年1月30日,公司股票已连续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即71.19元/股),存在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未来连续个交易日日内有6个交易日收盘价仍继续满足相关条件,将可能触发“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在转股价格修正条件触发当日,上市公司应当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在下一交易日前召开披露修正公告,若未连续5个交易日可转债转股价格的提示性公告,并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及时履行后续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未按本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的,视为本次不修正转股价格。”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华特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如需了解华特转债的详细信息,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7-81008813
电子邮箱:zhengqb@huategas.com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2024-005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一)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轮毂及轮胎大部分出口销往海外市场,本年度因国际经济通货膨胀严重,市场萎缩,全球大环境不理想,公司立即采取应急措施,规避风险,同时调整产品库存压力,进行大力促销让利,到目前为止,产品库存较去年同期降低30%,减少了相关费用,保持公司市场份额,稳定了营业收入,因此对本年度经营利润造成一定影响。

(二) 费用方面因原材料三旧改造,于本报告第四季度搬迁至新厂区,搬迁期间公司设备停产,主营业务收入减少,毛利率下降,管理费用上升,影响本期利润。

(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姆锂电池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导致生产成本偏高,同时报告期内市场竞争激烈,产品价格下降,导致本期营业利润损失较大。

(四) 本报告期在无明显业务增长的前提下,公司全面按照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规划,报告期内几大项目全面推进及落实,迪生力轮胎智造项目完成投产,迪生力绿色食品项目第一期基本完成,广东威姆锂电池生产全线投产,几个项目同期投入资金较大,造成财务费用增加较大,导致利润下降。

公司2024年度将根据全球经济环境和市场动态分析评估,采取审慎的经营指导思想,加强对公司经营风险和成本的管控,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制定运营成本和费用具体方案,特别是对威姆新材料的采购计划、生产计划、销售计划捆绑的手段,以销售计划和价格进行精准采购,精准合理生产材料库存,避免市场行情波动造成损失,同时,加大汽车配件生产基地的产能,加快绿色食品的市场推广,增加食品公司的营业收入,加大广东威姆新材料的产能,提高市场竞争力,经公司研究,在规范市场波动风险的前提下,全面提高经营收入,全面采取产供销每一个环节的成本核算,争取扭亏为盈,为公司综合发展打下夯实的基础。

四、风险提示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其他说明事项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克劳斯 公告编号:2024-004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280,000万元到人民币-300,000万元。
- 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65,000万元到人民币-300,000万元。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二)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80,000万元到人民币-30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65,000万元到人民币-30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161,792.4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165,617.69万元。(二)每股收益:人民币-3.24元/股。
-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一)收入方面:2023年由于国内运营建设周期的影响,叠加国外主要客户5G基建建设节奏放缓导致公司本年度通信收入大幅减少;因终端客户招标节奏推迟,境外部分产品交付延迟等原因,绿色出行等业务版块收入也大幅下降;因此全年营业收入大幅减少,预计影响利润1.4亿元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重要子公司德国玛菲集团(以下简称“KM集团”)亏损增加。一方面,面对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全球经济增长放缓、美联储加息影响等不利因素,部分产品市场需求疲弱,导致公司业绩承压加重,欧美高端注塑市场阶段性低迷,KM集团新增订单同比有所下降,叠加欧供供应链采购成本较高,搬迁后工厂产能优势未充分利用,导致产品毛利率不及预期,另一方面,出于未来长期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考虑,KM集团加大研发投入,业务整合、组织架构优化和工作岗位精简等一系列改组措施,导致相关费用增加,使得利润同比大幅增加。

受上述内外部因素等影响,基于对KM集团和公司整体经营状况以及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综合考虑全球经济复苏预期、行业影响、公司战略发展等因素,经初步测算,公司预计对相关子公司商誉及公司其他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约为人民币115,000万元至125,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1. 公司对子公司商誉及其他长期资产计提减值,但因减值测试工作尚未最终完成,本次业绩预告所披露的商誉及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影响额仅为初步测算结果,公司已就减值事项向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最终减值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

2. 除前述减值事项外,公司未来发展面临其他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03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5.1.1条中“(三)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或者下降50%以上”的情形。
- 公司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000万元到1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73.03%到81.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500万元到9,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减少69.09%到78.8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二)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000万元到13,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5,194.11万元到39,194.11万元,同比减少73.03%到81.33%。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500万元到9,5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21,236.36万元到24,236.36万元,同比减少69.09%到78.85%。(三)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上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沟通,由于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年审会计师对于上述不确定因素未予判断。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194.11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726.36万元。(二)每股收益:0.299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2023年度,由于受到房地产市场持续调控及信托行业监管导向的影响,信托行业对房地产类业务展业的难度和风险大幅增加,同时面临创新转型的要求,对公司子公司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发展产生较大影响,其收入和净利润有所下降;受2023年二级市场持续波动等原因,公司部分被投资企业公允价值估值下降导致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

四、风险提示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或存在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响超过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100.7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763.7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479.18
发放贷款等债权减值损失	17,30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22.49
合计	26,966.76
其中:组合计提减值	26,966.76
个别认定计提减值	-

(二) 本次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3年度对部分预计无法回款的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进行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核销金额
应收账款	1,085.04
长期应收款	7,836.48
合计	8,921.52

二、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

(一) 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1. 应收款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2023年度,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930.74万元。

2. 长期应收款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2023年度,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准备5,763.75万元。

3. 合同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2023年度,公司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发放贷款等债权投资减值准备17,309.60万元。

5. 其他非流动资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23年度,公司按可回收金额计提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422.49万元。

(二) 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

1. 应收账款核销

公司于2018年投保某保理项目,该项目自2018年12月开始逾期,自发生逾期后,公司对该项目产生的应收账款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进行催收,仍未获得有效清偿,鉴于项目账龄长且预计无法收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在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对该笔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1,085.04万元。

2. 长期应收款核销

公司于2017年投资某租赁项目,该项目自2019年4月开始逾期,自发生逾期后,公司已采取现场催收等多种手段进行催收,预计无法收回,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在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后,公司对该笔长期应收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5,763.75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2023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计提减值准备26,966.76万元,核销资产7,836.46万元,预计减少利润总额26,966.76万元,减少净利润20,275.02万元。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会计处理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1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4-018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8,000.00万元到-38,000.00万元。
- 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9,000.00万元到-38,000.00万元。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二)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8,000.00万元到人民币-38,0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人民币-49,000.00万元到人民币-38,000.00万元,将出现亏损。
-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161,792.4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人民币-165,617.69万元。(二)每股收益:人民币-3.24元/股。
-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一)收入方面:2023年由于国内运营建设周期的影响,叠加国外主要客户5G基建建设节奏放缓导致公司本年度通信收入大幅减少;因终端客户招标节奏推迟,境外部分产品交付延迟等原因,绿色出行等业务版块收入也大幅下降;因此全年营业收入大幅减少,预计影响利润1.4亿元左右;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重要子公司德国玛菲集团(以下简称“KM集团”)亏损增加。一方面,面对国际地缘政治冲突、全球经济增长放缓、美联储加息影响等不利因素,部分产品市场需求疲弱,导致公司业绩承压加重,欧美高端注塑市场阶段性低迷,KM集团新增订单同比有所下降,叠加欧供供应链采购成本较高,搬迁后工厂产能优势未充分利用,导致产品毛利率不及预期,另一方面,出于未来长期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考虑,KM集团加大研发投入,业务整合、组织架构优化和工作岗位精简等一系列改组措施,导致相关费用增加,使得利润同比大幅增加。

受上述内外部因素等影响,基于对KM集团和公司整体经营状况以及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综合考虑全球经济复苏预期、行业影响、公司战略发展等因素,经初步测算,公司预计对相关子公司商誉及公司其他长期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约为人民币115,000万元至125,000万元。

四、风险提示1. 公司对子公司商誉及其他长期资产计提减值,但因减值测试工作尚未最终完成,本次业绩预告所披露的商誉及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影响额仅为初步测算结果,公司已就减值事项向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最终减值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

2. 除前述减值事项外,公司未来发展面临其他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1月31日

证券代码:600730 证券简称:中国高科 公告编号:临2024-001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高科”或“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8万元到-192万元。
- 公司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91万元到-1,061万元。
-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为公司收购广西英腾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腾教育”)股权形成的相关商誉资产组出现减值迹象,初步估计计提减值金额约为1,000万元,最终金额以专业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评估报告金额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金额为准。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二)业绩预告情况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8万元到-192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大幅亏损。
- 2.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591万元到-1,061万元。
- 3.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12,415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1%;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12,234万元。
-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651.0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619.00万元。(二)每股收益:-0.147元。(三)营业收入:12,306.29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

营业收入:12,221.38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2023年度,由于国内宏观经济波动以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持续影响,英腾教育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小幅下降,通过引入一系列降本增效的具体措施,包括优化人员结构、加强科学成本费用管控等,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

英腾教育2023年度经营业绩未达预期,公司收购其股权形成的相关商誉资产组出现减值迹象,公司预计2023年度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约为1,000万元,预计相应减少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金额约1,000万元。若除商誉减值的影响,预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12万元到808万元,预计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591万元到-611万元。

最终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金额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需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定。

四、风险提示(一)本次预计的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年度经营情况和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相关商誉减值测试工作尚在进行中,上述预计的2023年度业绩情况包含的商誉减值影响额仅为初步测算结果,公司本期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金额以最终的审计、评估结果为准。(三)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以上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04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